附件3

市级工业设计中心申报材料清单

1. 市级工业设计中心申请表（以附件形式上传）；
2. 申请声明（在申请表内，需法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）；

3. 企业营业执照；

4. 近三年所得税纳税申报表；

5. 专项审计报告（含企业近三年生产经营主要数据，工业设计中心运营、投入、专利、设计团队等主要情况）；

6. 独立的工业设计中心证明；

7. 近3年专利授权情况表、设计标准清单、主要工业设计成果产业化清单、公共服务和完成设计项目情况表、设计成果获奖清单、组织或参与工业设计活动情况表等及相关证明或证书复印件；

8. 3年内未发生重大环保、质量和安全事故，未被列为严重失信主体，没有重大违法行为或涉嫌重大违法正在接受有关部门审查的情况；

9. 其他有关材料。